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

【碩士學位考試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姓名：(中)_____學號：_____

論文題目：(中)_____

(英)_____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委員三至五位，其中校外委員至少須佔三分之一）

姓名：_____單位及職稱：_____電話：_____

姓名：_____單位及職稱：_____電話：_____

姓名：_____單位及職稱：_____電話：_____

姓名：_____單位及職稱：_____電話：_____

口試委員召集人：_____

口試時間：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點(星期____)

口試地點：陽明交通大學____校區____教室

確認學生_____已使用『Turnitin 論文線上比對系統』進行論文原創性比對，並將結果提供學位考試委員參考。

*注意事項：

- 1.本申請表請於口試前一個月繳至所辦公室，所有空格請務必填寫清楚（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
- 2.口試委員之職稱若非①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曾任或現任）②中研院院士或中研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請註明最高學歷（如：交大資訊科學博士），並說明學術上之成就。
- 3.相關規定請依『本所修業規章辦理』，未盡事宜請依『本校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授予作業規章』辦理。

指導教授：_____（簽章）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所長：_____（簽章）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陽明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

『校外口試委員回函』

「指導教授之論文指導費」以及「口試委員之口試費、交通費」均以口試後造冊方式處理，為方便入帳，請您填妥以下資料，此費用將於口試結束後一個月內，由學校直接匯入您指定的帳戶給您。

(口試同學填寫)

口試同學姓名：

論文口試時間： 月 日 (午 時至 時)

論文口試地點：

口試委員請您填寫以下資料

(一) 基本資料

姓名：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口試委員聘函郵寄地址：

(二) 請選擇支付方式 (需為本人之帳戶)

1. 郵局帳戶

郵局局號：

郵局帳號：

2. 玉山銀行帳戶

帳號：

3. 其他銀行帳戶

銀行及分行代碼：

銀行名稱 (含分行)：

帳號：

(三) 免付費臨時停車證

1. 交大台北校區，請提供您的車號

(停車證會先暫放在「出入口管理室」，請於口試當天向管理室之管理員領取)

2. 交大新竹校區

(貴賓停車證於口試當天提供，當您離開校園時，請將停車券以及貴賓停車證一起交給校門警衛室)

3. 不需要申請臨時停車證